

证券代码：836379

证券简称：星光珠宝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星光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星光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8 年 1 月 15 日上午 9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5 名，实到董事 5 名。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 月 10 日以电话、书面送达形式通知各位董事。董事长周天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因向关联方房屋租赁而产生的物业、水电等费用的关联交易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向关联方阜阳市中京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中京大酒店租赁房屋（以下简称“中京大酒店”），租赁费用不含税合计 2,000,000.00 元（该笔交易已分别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第四次会议和 2017 年 7 月 20 日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审议通过，公告分别为 2017-020 号、2017-037 号）。除上述房屋租赁费外，2017 年度因租赁房屋由中京大酒店代缴物业、水电等费用等合计金额 40 万元。中京大酒店系公司股东纪秀娥的配偶控制的公司，纪秀娥在 2016 年 10 月之前持股超过 5%，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现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补充确认。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三条规定，该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不需要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及其他相关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2017 年度，公司子公司安徽星光珠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星光”）因向安徽特力星光金尊珠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力金尊”）销售商品共发生销售额 698,458.70 元；特力金尊收取安徽星光销售服务费共计 2,550.15 元；期间因特力金尊代安徽星光发放职工薪酬共发生关联往来款 101,384.95 元。特力金尊的参股公司安徽特力星光珠宝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天杰担任该公司董事。现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审议。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三条规定，该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董事周天杰回避表决，周天杰担任安徽特力星光

金尊珠宝有限公司董事。

三、备查文件

《星光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星光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16日